

评定残疾情况公示书

根据《伤残抚恤管理办法》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现将申请人评残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，在公示期内，如有异议可通过信函、电话或直接到本局反映该申请人相关情况。

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，从2025年5月26日至2025年6月4日。

姓名	彭骁	性别	男	出生年月	1977 年 6 月
工作单位					
住址	洞口县黄桥镇				
致残时间	1997 年 7 月 26 日				
致残地点	安陆导弹发射阵地				
致残原因	1997 年 7 月 26 日在安陆导弹发射阵地进行综合训练时因公负伤。				
残疾性质	因公		拟评残疾等级		肆级
残疾情况	全身多处软组织挫裂伤，右侧肢体多处开放性骨折，右桡神经、尺神经断裂伤，右髌骨翼骨折				

注：对涉及隐私或不宜公开的，不公示；公示期不计入审批办事时间。

洞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（章）
2025年5月26日

（联系电话：0739-7181663；地址：文昌街道健民社区规划路1号）